



《2005 年残障教育标准》2020 年评审摘要

2020 年，澳大利亚政府审查了《2005 年残障教育标准》(下称《标准》)。该标准有助于确保残障学生能够在与非残障学生相同的基础上接受和参与教育和培训。这包括学前教育、中小学、职业教育和培训以及高等教育。该标准解释了根据《1992 年反残障歧视法》，教育机构所承担的责任。

在 2020 年《标准》评审期间，我们听取了残障学生、他们的父母和照护者以及残障代言团体的意见。我们还听取了教师和教育机构的意见。评审的一个重点是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峡岛民学生及其家庭的经历。

我们了解到，《标准》的某些部分需要修改，需要更多的人了解和理解《标准》。我们还了解到，需要确保这些标准得到遵守。以下介绍将进行修改的四个方面。

赋予残障学生和家人权力并加以支持

残障学生及其父母和照护者反映，他们与教育机构之间存在着权力的不平衡。他们感到有责任了解法律和教育制度，以便能够倡导合理的调整。

会发生的改变	我们将如何实施
向残障学生及其家庭提供信息	- 与残障人士合作，编写有关《标准》的信息资料，解释残障学生的权利。 - 确保在学生生活的相关阶段向学生及其家庭提供这些信息。
制定与残障学生及其家庭协商以及处理问题和投诉的更明确的规定	- 修改标准，解释教学机构应该： - 如何咨询残障学生及其家庭，了解其所需的支持和调整。 - 如何处理与残障学生有关的问题和投诉
学生转学时的信息共享	研究如何在学生转学或转入培训或高等教育时移交有关学生需求的相关信息。

提高教师和教育机构的认识和能力

人们告诉我们，许多教师不知道《标准》要求他们承担的责任，或者没有所需的信息来执行《标准》。如果残障学生的老师和学校对《标准》有很好的理解并知道如何遵守《标准》，残障学生的体验就有改善。

会发生的改变	我们将如何实施
给教育机构提供信息	- 编写有关《标准》的信息资料，解释教育机构的责任。 - 提供支持残障学生良好实践的范例。
为学校教师和领导提供《标准》培训	请各州和领地政府确保所有学校的教师和领导都能接受适当的《标准》和支持残障学生方面的培训，包括入职前的培训。
将《标准》纳入高等教育政策和实践	确保《标准》纳入高等教育机构的政策和实践。

在教育中提高遵守《标准》的问责性

人们表示，需要提高确保这些标准得到遵守的问责性。他们想了解更多教育机构遵守该标准的信息。

会发生的改变	我们将如何实施
确保教育政策符合《标准》	与各州和领地政府合作，确保适用于教育机构的规则和政策符合《标准》。
改进残障学生的职业教育和培训	与各州和领地政府合作，加强对残障学生的职业教育和培训，作为对职业教育和培训的其他改变的一部分。
提供更多有关学校如何支持残障学生的公开信息。	学校教育主管部门将被要求在其网站上发布信息，解释其学校为残障学生提供的服务和支持。
有关残障学生的数据和报告	与各州和领地政府合作，制定关于收集和报告残障学生如何参与学校教育的数据的全国性原则和做法。
检查《标准》的遵守情况	要求各州和领地政府进行审查，检查《标准》的遵守情况。

提高幼儿教育和保育(ECEC)部门的认识和能力

这些标准目前不适用于托儿机构，但这些托儿机构必须遵守《1992年反残障歧视法》。人们强烈支持确保幼儿教育部门和托儿机构更好地了解他们在《反残障歧视法》下的责任。我们还了解到，家长和照护者需要《反残障歧视法》方面的更好的信息。

会发生的改变	我们将如何实施
向家长和照护者提供其子女应享权利的信息	为家长和照护者编写有关就读幼教和保育机构的残障儿童权利的资料。
向幼教和保育机构提供的信息	与各州和领地政府合作，为幼教和保育机构编写资料，并确保幼教和保育机构了解和理解《反残障歧视法》。
确保幼教和保育机构的政策符合《反残障歧视法》	与各州和领地政府合作，确保所有适用于幼教和保育机构的规则和政策符合《反残障歧视法》。
修改《标准》，纳入幼教和保育机构	修改标准，将幼教和保育机构纳入其中，并就修改内容咨询幼教和保育机构部门。

实施改变

这里列出的改变，有些是澳大利亚政府可以独立完成的，但许多改变需要各州和领地政府的同意来进行，并与澳大利亚政府合作完成。有些改变需要各州和领地的政府和管理学校的教育主管部门做出改变或做一些新的工作。

改变将在残障人士的帮助和建议下进行。这将包括与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峡岛民及社区的合作。

我们将随时向社区通报这些改变的最新进展情况。

如欲了解更多信息，请访问 www.dese.gov.au/disability-standards-education-2005/2020-review-disability-standards-education-2005。